

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监事卫新璞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

公司原监事会主席方光新先生于2017年2月20日辞去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7年3月28日补选时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畜牧总站（以下简称“畜牧总站”）党总支书记的卫新璞先生担任公司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17年3月30日，卫新璞先生担任畜牧总站站长、党总支书记。2017年6月13日，畜牧总站推荐的董事李登忠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畜牧总站拟推荐卫新璞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因此卫新璞先生申请辞去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卫新璞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数量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公司新任监事未上任前，卫新璞先生仍将继续履行其监事的职责。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启动监事补选工作，详见公司于当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7-035、2017-037、2017-039号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卫新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及监事会对卫新璞先生在任职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四日